

关税术语释义（汇总）3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
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2021_2022__E5_85_B3_E7_A8_8E_E6_9C_AF_E8_c27_30481.htm 多种汇率（Multiple Rates of Exchange）亦称“复汇率”。指一国货币对外国货币根据不同用途而制定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汇率。多种汇率是西方国家外汇管制的一种特殊形式，是根据经济发展，以及国际收支不同情况而制定的，一般是以进口和出口，贸易和非贸易，出口商品是否有竞争力，出口商品的品种等规定不同的汇率，以维护和推动本国对外贸易的发展。《关税和贸易总协定》认为：“……因实施多种汇率而征收汇免税或规费是不当的”，但同时允许“如果某缔约国为了保障它的国际收支，经征得国际货币基金同意而征收货币多种汇率的规费”。但是一些发展中国家出于提高出口商品的竞争能力，保护国内新生工业和限制外汇支出从而保持国际收支平衡考虑，也不得不采取复汇率制。反补贴税（Counter Vailing Duties）对进口商品使用的一种超过正常关税的特殊关税。这种关税是对那些得到其政府进口补贴的外国供应商具有的有利经济条件作用的反应，反补贴税的目的在于为了抵消国外竞争者得到奖励和补助产生的影响，从而保护进口国的制造商。这种奖励和补贴包括对外国制造商直接进行支付以刺激出口；对出口商品进行关税减免，对出口项目提供低成本资金融通或类似的物质补助，美国通过商务部国际贸易管理局进行补贴税的实施。近年来，这些反补贴税已成为国际贸易谈判中日益难以取得进展的领域，并且这也使国际对等贸易的安排复杂化，因为在对等贸易中要衡量政府补贴是非常困难的。

反倾销（Anti-Dumping）指对外国商品在本国市场上的倾销所采取的低制措施。一般是对倾销的外国商品除征收一般进口税外，再增收附加税，使其不能廉价出售，此种附加税称为“反倾销税”。如美国政府规定：外国商品刚到岸价低于出厂价格时被认为商品倾销，立即采取反倾销措施。虽然在《关税及贸易总协定》中对反倾销问题做了明确规定，但实际上各国各行其事，仍把反倾销做为贸易战的主要手段之一。

反倾销税（Anti-dumping Duties）对倾销商品所征收的进口附加税。当进口国因外国倾销某种产品，国内产业受到损害时，征收相当于出口国国内市场价格与倾销价格之间差额的进口税。目的在于抵制倾销，保护国内产业。通常由受损害产业有关当事人提出出口国进行倾销的事实，请求本国政府机构再征。政府机构对该项产品价格状况及产业受损害的事实与程度进行调查，确认进口国低价倾销时，即征收反倾销税。政府机构认为必要时，在调查期间，还可先对该项商品进口暂时收取相当于税额的保证金。如果调查结果倾销属实，即作为反倾销税予以征收；倾销不成立时，即予以退还。

有的国家规定基准价格，凡进口价格在此价格以下者，即自动进行调查，不需要当事人申请。各国征收倾销税的法则差别很大，关税及贸易总协定第6条关于征收反倾销税的规定，对各国并无约束力。六十年代中期，肯尼迪回合时，曾制定《反倾销法典》（Anti-Dumping Code）1973-1979年东京回合时，又加以补充修改，除对倾销含义加以界定外，并规定征收反倾销税时必要条件。倾销停止时，应立即取消征收。但这未能真正起到统一各国立法的作用。滥用反倾销税的事例时有发生。反倾销税从来是贸易大国进行关税战、贸易战的

重要工具。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
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